

市區小工程計劃東區工作小組第33次會議工作報告

題述會議已於2007年3月26日舉行，所討論的事項摘錄如下：

I. 2006/2007財政年度東區小工程項目進度報告(文件第4/07號)

東區民政事務處就上次會議後完成及仍需跟進的工程所作的進度報告，以及小組成員對這些工程發表的意見如下：

已完成工程項目

	完工日期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北角西分區</u></p> <p>1. 北角電氣道(歌頓道與屈臣道之間)和英皇道(北角道與糖水道之間)中央分隔帶綠化工程</p>	2007年2月10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北角東分區</u></p> <p>2. 北角渡輪碼頭長廊長椅更換工程</p>	2007年3月23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愛秩序分區</u></p> <p>3. 筲箕灣耀東邨休憩處改善工程</p>	2007年1月31日
<p>4. 筲箕灣東大街美化工程</p>	2007年3月9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環泰分區</u></p> <p>5. 柴灣大潭道與新西灣抽水站之間土地避雨上蓋設置工程</p>	2006年11月29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怡灣分區</u></p> <p>6. 柴灣道近樂軒臺避雨上蓋、座椅及花盆增設工程</p>	2007年3月7日

其他工程項目

東區

(i) 東區區內花槽、花盆和美化地帶種植植物(2006-2007)

東區民政事務處在上次會議後更換了區內的時花兩次，並更換了威非路道與興發街交界花槽植物。

北角西分區

(ii) 北角北景街綠化工程

有關地點的現有設施由路政署建造和保養，而該署亦正計劃在有關地點行人天橋設置升降機。該署書面確定升降機工程不會影響綠化工程後，東區民政事務處會繼續與該署商討綠化工程的可行性及設計和施工的安排。

康城分區

(iii) 鰂魚涌柏架山道紅屋附近休憩處建造工程

有關部門已就休憩處的範圍和設施達成共識。休憩處將包括配水庫頂、配水庫的空地和配水庫後面土地，而三個部分將分別設置太極和長者健身器材區、避雨上蓋和座椅，以及栽種並介紹柏架山自然植物的柏架山微縮影區。由於工程規模比當初大，東區民政事務處正與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商討工程的設計和施工安排。

(iv) 鰂魚涌柏架山道與鰂魚涌街交界休憩處建造工程

小組已通過工程的初步設計。早前有建議在工程地點部分地方設置電單車停泊區；運輸署剛確定建議並不可行。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稍後將完成工程的詳細設計及估價。有成員認為，將有關地點部分地方用鐵絲網圍起並不美觀，而且容易有垃圾堆積。她提議在該地方進行綠化，並在護土牆旁設置頂部有刺鉤的圍網以防止攀爬。東區民政事務處會跟進建議。

(v) 鰂魚涌衛奕信徑旁休憩處卵石徑設置工程

工程正在進行，並預計可於4月完成。

環泰分區

(vi) 柴灣環翠道避雨上蓋及座椅設置工程

工程正在進行，並預計可於3月完成。

(vii) 柴灣迴旋處行人天橋美化工程

工程已包括在因興建青年發展中心而改建西南行人天橋的合約內，並正在進行。合約全部工程預計可於8月完成。

怡灣分區

(viii) 柴灣康民街健康院外行人路探槽工程

東區民政事務處將於4月3日與承辦商簽訂工程合約，預計工程可於4月完成。

(ix) 柴灣利眾街土地改善工程

小組在上次會議討論工程的設計，同意應儘早改善有關土地的環境衛生，故先鋪設石屎地面、在一邊設置石凳、在前面設置鐵柱及在後面設置圍網，而日後再考慮其他安排。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其後按小組的意見擬備了新設計，而東區民政事務處亦就新設計諮詢了有關政府部門。由於該土地形狀較深長，並且位於工廠區，有關政府部門擔心開放整幅土地的夜間管理問題。鑑此，東區民政事務處建議修訂新設計，改在行人路對入約兩米範圍設置兩張石凳，而其餘地方則用鐵絲網圍起，並設置閘門以便定期清潔。

小組討論後同意東區民政事務處的建議修訂。待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修訂圖則後，東區民政事務處會再諮詢有關政府部門；若無重大的建議修訂，便會向民政事務總署申請撥款落實進行工程。

(x) 小西灣富怡道和富欣道中央分隔帶花槽設置工程

路政署完成了工程的探槽部分，並會在修訂設計後展開工程的主要部分。

(xi) 小西灣道與曉翠街交界土地美化工程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快將完成工程的詳細設計及估價。有成員指出，工程須在本年盂蘭活動前完成，或在活動後展開，以免影響有關活動。

(xii) 小西灣樹影樂園通往黑角頭小徑改善工程

工程正在進行，並預計可於4月完成。

II. 2006/2007財政年度東區小工程計劃財政狀況(文件第5/07號)

截至當天，東區民政事務處已獲民政事務總署撥款8,989,015元，支付20項東區小工程的費用，而實際支出約為541萬元。

東區民政事務處地區管理組

2007年4月

EDO 3/23/915